



游宝斯关于侵犯“意尔康”、“YEARCON” 商标专用权的致歉声明

因法律意识淡薄，2023年底，本人在未经贵司授权的情况下，在皮鞋鞋垫、防尘布、防伪码等配件上使用了“意尔康”、“YEARCON”商标标识，侵犯了意尔康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商标专用权，损害了其合法权益，违反了相关法律规定。



作为全国知名鞋履品牌，意尔康坚持“品质立市，科技兴企”的经营理念，拥有1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、100余项技术专利。先后荣获“

浙江省质量奖”、“中国真皮领先鞋王”等几十项荣誉。

本人深刻认识到该侵犯行为的错误和违法性质，特此向意尔康股份有限公司郑重道歉，以期消除不良影响。

本人承诺不会再实施类似行为，并已经向意尔康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了补偿。今后，本人将强化法律意识，严格遵守社会公共道德、商业道德和法律法规，还请大家监督。

致歉人：游宝斯

2024年11月26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11月26日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